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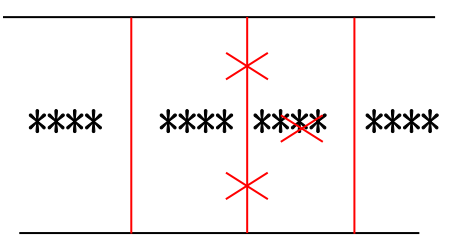
土地合併申辦流程



表單線上下載

地政 事務所	<p>土地合併複丈申請 應備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申請人身分證及印章2. 委託代辦者另檢附代理人身分證、印章3. 土地所有權狀正本4. 土地複丈及標示變更登記申請書(含合併位置略圖)5. 全體所有權人協議書正本(所有權人不同時應檢附)6. 土地所有權人與抵押權人協議書正本(有設定抵押權者應檢附，但擔保同一債權，未涉權利範圍縮減者免檢附)7. 設定有他項權利(如地上權、永佃權、不動產役權、典權、耕作權或農育權)者，應檢附他項權利人同意書正本	<p>各機關聯絡電話及地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北市樹林地政事務所 (02)2680-8001 新北市樹林區地政街12號● 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總處 (02)8952-8200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43號● 新北市政府稅捐稽徵處 三鶯分處 (02)8671-8230 新北市三峽區中山路175號●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02)2960-3456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2樓、5樓、13樓● 新北市樹林戶政事務所 (02)2684-2131 新北市樹林區保安街一段285號● 新北市三峽戶政事務所 (02)2671-1173 新北市三峽區光明路71號5樓● 新北市鶯歌戶政事務所 (02)2679-7784 新北市鶯歌區仁愛路53號
	<p>★複丈完成後測量課將原案移送登記課續辦標示變更登記 登校完畢即可領取標示變更登記完成之權狀(須加繳書狀 費每張 80 元)。</p> <p>應備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申請人或代理人身分證及印章2. 委託代辦者另檢附代理人身分證、印章 <p>★複丈成果另郵寄予申請人(代理人)。</p>	



複丈收件日期	年 月 日 時 分	收件者章	複丈費	新臺幣	元	收費者章	日期	年 月 日 時 分	收件者章	書狀費	新臺幣	元	收費者章
字號	字第 號		收 據	字第 號			字號	字第 號		收 據	字第 號		
土 地 複 丈 及 標 示 變 更 登 記 申 請 書													
受理機關	新北 縣 樹林 市 地政事務所		原因發生日期	複丈成果核定日，非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時勿填寫。				申請會同地點	(請申請人填寫)				
申請複丈原因 (選擇打√一項)								現場					
<input type="checkbox"/> 鑑界 <input type="checkbox"/> 再鑑界() <input type="checkbox"/> 他項權利位置測量(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複丈略圖					
申請複丈原因 (選擇打√一項)				申請標示變更登記事由及登記原因 (選擇打√一項)				****  ****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併 <input type="checkbox"/> 界址調整 (調整地形)				標示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併 <input type="checkbox"/> 界址調整)									
<input type="checkbox"/> 坍沒				消滅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滅失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滅失)									
<input type="checkbox"/> 浮覆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回復登記 (回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土 地 坐 落								面積 (平方公尺)					
鄉鎮市區	段	小 段	地 號										
樹林	山佳		****			1934.42 平方公尺							
樹林	山佳		****			1934.42 平方公尺							
附繳證件	1. 分區使用證明			1 份	4.	份	7.	份					
	2. 身分證影本			1 份	5.	份	8.	份					
	3. 土地所有權狀			2 份	6.	份	9.	份					
委任關係	本土地複丈及標示變更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李○白 代理 (複代理) 及指界認章。委託人確為登記標之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並經核對身分無誤，如有虛偽不實，本代理人(複代理人)願負法律責任。						聯絡方式	聯絡電話	(02)268*****				
備註								傳真電話	(02)268*****				
								電子信箱	Ntpc***@ntpc.gov.tw				

申請人	權利人或義務人	姓名或名稱	出生年月日	統一編號	住 所										權利範圍	簽章		
	權利人	林○白	88.8.8	A123*****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		1/1	印	
	代理人	李○白	77.7.7	A213*****	新北	樹林			地政				00	1			印	
簽收複丈定期通知書	109 年 10 月 19 日 簽章				印												結果通知	
本處 處理 經過 情形 (本 欄申 請人 勿填 寫)	複丈人員		複丈成果檢查		複丈成果核定		登記初審			登記複審			登記核定					
	登簿	校簿	書狀 列印	校狀	書狀 用印	地價 異動	通知 領狀	異動 通知	交付 發狀	歸檔								

複丈 收件	日期	年	月	日	收件者章	複丈費	新臺幣	元	收費者章	日期	年	月	日	收件者章	書狀費	新臺幣	元	收費者章
	字號	字第	號			收據	字第	號		字號	字第	號		收據	字第	號		
土 地 複 丈 及 標 示 變 更 登 記 申 請 書																		
受理 機關	縣市				地政事務所	原因發生 日 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會同地點 (請申請人填寫)								
申請複丈原因 (選擇打√一項)													複丈略圖					
<input type="checkbox"/> 鑑界 <input type="checkbox"/> 再鑑界() <input type="checkbox"/> 他項權利位置測量(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申請複丈原因 (選擇打√一項)						申請標示變更登記事由及登記原因 (選擇打√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 <input type="checkbox"/> 界址調整 (調整地形)						標示變更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分割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 <input type="checkbox"/> 界址調整)												
<input type="checkbox"/> 坍塌						消滅登記 (<input type="checkbox"/> 滅失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滅失)												
<input type="checkbox"/> 浮覆						<input type="checkbox"/> 所有權回復登記 (回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土 地 坐 落				面 積 (平 方 公 尺)														
鄉鎮市區	段	小 段	地 號															
附繳 證件	1. 份			4. 份			7. 份											
	2. 份			5. 份			8. 份											
	3. 份			6. 份			9. 份											
委任 關係	本土地複丈及標示變更登記案之申請委託 代理 (複代理) 及指界認章。委託人確為登記標之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並經核對身分無誤，如有虛偽不實，本代理人(複代理人)願負法律責任。									聯絡 方式	聯絡電話							
											傳真電話							
備註											電子信箱							

申請人	權利人或義務人	姓名或名稱	出生年月日	統一編號	住 所										權利範圍	簽章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街路	段	巷	弄	號	樓		
簽收複丈通知書	年 月 日 簽章				結果通知											
案 理 經 過 情 形 （ 本 處 申 請 人 勿 寫 ）	複丈人員		複丈成果檢查		複丈成果核定		登記初審			登記複審			登記核定			
	登簿	校簿	書狀 列印	校狀	書狀 用印	地價 異動	通知 領狀	異動 通知	交付 發狀	歸檔						